

致：西貢區議會
主席及副主席

**有關邀請環境局邱騰華局長出席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八日的
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解釋新界東南堆填區的管理問題**

去年提出佔用郊野公園作堆填區

去年政府提出擴建新界東南堆填區的計劃，以將堆填區壽命延長六年，但要伸延入郊野公園範圍五公頃，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當時竟通過建議，但條件是環保署只「借用」該郊野公園土地，待堆填完成及復修後還原為郊野公園再交還漁護署。

居民議會大力反對 政府一意孤行

該擴建計劃自年前提出後一直遭居民強烈反對，而西貢區議會亦多次反對相關計劃。可是近月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成員表示，環保署再提出計劃由漁護署長透過行政權力，將有關土地從郊野公園「永久刪減」，理據是土地一旦用作堆填垃圾，使用期長達 10 年以上，生態價值會被破壞，之後再交還漁護署管理意義不大。

行政手段對付民意 借立法會壓區議會

2008 年 10 月 30 日，政府無視居民反對，將相關文件提交立法會討論。多年來，將軍澳居民一直受堆填區臭味問題困擾，政府在未能處理好堆填區對居民的滋擾便意圖繞過區議會，直接提交全港性的立法會討論這一對居民日常生活有重大影響的決策。

局長需要問責 與會面對議員

因此，我們希望要求環境局局長邱騰華先生或局方的高層代表，出席 2008 年 11 月 18 日的西貢區議會全體會議，向區議會解釋現時的新界東南堆填區擴建計劃，以及其漠視民生及將堆填區擴建入郊野公園的理據。

現謹致函促請 閣下，代表西貢區議會，邀請環境局局長當日到場，面對議員的質詢。



林少忠

張國強、范國威、林少忠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三日